http://www.nsfc.gov.cn/publish/portal0/tab87/info52856.htm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管理科学部2016年第3期应急管理项目申请说明**

**一、项目类型和意义说明**

　　为了对经济、科技、社会发展中出现的一些重大管理问题快速做出反应，及时为党和政府高层决策提供科学分析和政策建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特别设立了管理科学部应急管理项目，主要资助在已有相关科学理论基础上、运用扎实的科学方法进一步开展关于国家宏观管理及发展战略中急需解决的重要和关键性问题的研究，以及与之相关的经济、科技与社会发展实践中的“热点”与“难点”问题的研究。应急管理项目每年启动3-5期，资助若干方向的研究。

　　智库是现代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建设高质量中国特色新型智库是时代要求。近年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智库建设作出重要批示，指出智库是国家软实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要高度重视、积极探索中国特色新型智库的组织形式和管理方式等，把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作为一项重大而紧迫的任务切实抓好。为贯彻落实习总书记指示，推进中国特色高水平智库的建设，发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成果和战略优势，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管理科学部第3期应急管理项目将专门资助《智库研究项目》。

**二、2016年第3期应急管理项目《智库研究项目》申请指南**

　　为利用和依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长期积累的基础研究成果，体现基金的前沿性、引领性、科学性的特色，支撑国家宏观决策的科学化，推进高水平智库建设，提升中国智库的政策研究水平和影响力，根据专家的建议和国家宏观管理部门的意见，管理科学部决定设立2016年第3期应急管理项目《智库研究项目》，即日起向全国公开进行课题招标。

　　1、《智库研究项目》主要资助长期从事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等管理与公共政策研究的团队或机构，如长期在国家安全、宏观经济管理、金融管理、能源战略、粮食安全、三农问题、社会管理、城市发展等领域从事政策研究的团队或机构。

　　2、申请者系所在团队或机构的学术带头人，主要参与者应为所在机构的专职研究人员，具有从事政策研究的良好基础和影响力。团队或机构具有相对稳定的组织架构和可持续性，依托单位能为项目研究提供必要的条件保障。鼓励与政府部门合作开展研究、在数据共享和指导实践等方面形成优势互补。合作单位不超过2家。

　　3、研究主题须是当前国家决策层关注的热点、难点、焦点问题之一，无论国际还是国内议题都是针对当下亟须解决的问题，同时也是申请团队或机构具有长期丰厚积累并能集成升华的政策研究选题，以确保研究成果和政策建议能满足国家和决策部门的需求。

**三、申请程序和时间安排**

　　申请者注意事项：

　　1. 2016年拟启动资助5个智库研究项目，资助强度为200万元/项左右。

　　2. 智库研究项目实行总体设计、分阶段实施管理方式。研究计划须按两年进行总体设计，采取一次性资助方式，资助项目期限按一年期填写（2016年10月—2017年9月）。一年结束后进行进度检查。

　　3. 申请机构或团队可以根据上述要求，结合自身的研究工作基础和资源条件，设计研究题目、研究目标和研究方案，撰写申请书，提交申请材料。

　　4. 申请材料除阐述主要的研究内容、技术路线、研究方法之外，还须着重说明本研究团队或机构的发展历史、主要政策研究方向、研究积累和数据基础，以及已经取得的主要成果和社会影响，并提供支撑国家宏观决策的有关证明材料。

　　5. 请拟申请项目的专家到基金委网站在线填写2016年度申请书，申请代码填写G03，“资助类别”选填“应急管理项目”，亚类说明选填“科学部综合管理项目”；附注说明选填“研究类项目”。正文部分按照“面上项目申请书撰写提纲”撰写。

　　课题申请书的电子版务必在2016年9月22日—2016年9月28日期间由课题申请人通过ISIS系统上传，并由各依托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确认（9月28日16：00截止），同时将系统生成的正式申请书pdf文件（以“依托单位名称+申请人姓名”命名）发送至应急管理项目专用电子信箱：yjyj@nsfc.gov.cn（请在主题栏注明依托单位名称和申请人姓名）；纸质版（一份）应在2016年9月28日前（以收寄邮戳为准）通过EMS邮寄至管理科学部 高杰（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83号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管理科学部，邮编：100085，电话：010-62327153）。两个版本均到达方视为申请有效。

　　科学基金委管理科学部将组织专家对申请项目进行评审和差额遴选，计划在10月中旬组织召开答辩评审会，对通过评审决定资助的项目将在10月30日前通知申请人，未获得资助的课题不再另行通知。